

广东中窑窑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中窑窑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21日上午09:00在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罗村下柏工业大道中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3月14日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七名，实际出席董事七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柳丹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与会董事以现场投票结合通讯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佛山市金海达瓷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内容：2016年，公司为佛山市金海达瓷业有限公司向广东南

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借款 450.00 万元提供保证金质押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柳丹及梁文格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借款合同期限为 2016 年 7 月 5 日至 2017 年 7 月 5 日。后因佛山市金海达瓷业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7 月与银行签订借款展期协议，该笔借款经展期后还款期限从 2017 年 7 月 5 日展期至 2018 年 7 月 4 日，保证期限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关联董事柳丹及梁文格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使用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的提前下，公司拟利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投资累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投资期限自 2018 年 3 月 21 日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并授权公司总经理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审批决定购买理财产品种类和额度，由财务部具体操作。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向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人民

币 10,000 万元授信额度，公司实际控制人柳丹及梁文格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具体贷款事宜以股东大会审议后公司与银行签订的贷款协议为准。

上述担保为关联交易，本议案关联董事柳丹及梁文格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淘金支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向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淘金支行申请人民币 20,000 万元授信额度，公司实际控制人柳丹及梁文格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具体贷款事宜以股东大会审议后公司与银行签订的贷款协议为准。

上述担保为关联交易，本议案关联董事柳丹及梁文格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客户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顺应行业发展需求，公司采用买方信贷的销售模式，公司为客户向银行或融资租赁机构融资购买设备提供担保，担保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具体事宜以公司与银行或其他融资租赁机构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授权董事会在该额度范围内办理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公司实际控制人柳丹及梁文格自愿为公司客户向银行或融资租赁机构融资购买设备提供个人连带保证，具体担保金额以其与客户另行协商确定，公司无需向实际控制人柳丹及梁文格支付任何费用。

本议案关联董事柳丹及梁文格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拓宽融资渠道，公司拟与广东耀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交易标的物为公司自有固定资产，租赁成本（及融资总额）为 1,700.00 万元，保证金 170.00 万元，租赁期间共 36 个月。为保证上述业务的达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柳丹、梁文格无偿为本次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佛山中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提供位于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大鬼岗”、“龙岗”、“推猪岗”地段（土地使用权证号：佛府南国用（2012）第 0602539 号）的土地为本次融资租赁业务供抵押担保。

本议案关联董事柳丹及梁文格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公司 2017 年债务重组的议案》；

议案内容：2013 年 7 月 31 日，公司以买方信贷的方式向客户景德镇盛雅陶瓷有限公司销售窑炉生产设备，因客户资金短缺未能按期偿还银行贷款导致公司替客户偿还本息和 959.04 万元，经双方协商决定，景德镇盛雅陶瓷有限公司与公司签订《设备转让协议书》，景德镇盛雅陶瓷有限公司自愿将设备零元转让公司用于偿还公司为其所垫付的银行欠款，相关设备转让手续已于 2017 年 9 月 3 日办理完成。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于 2018 年 4 月 9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一）-（七）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一）《广东中窑窑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中窑窑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23日